

河南省文化志

资料选编
第一辑



河南省文化厅文化志编辑室编

河南省文化志资料选编

(第一辑)

河南省文化厅文化志编辑室编

前 言

《河南省文化志资料选编》主要是为编写《河南省文化志》初稿选集资料的；其次是把已搜集到的部份不能入志的珍贵文化艺术资料集录成册留存后世；其三是交流编写经验，广泛的征求各级文化艺术部门、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及有关专家学者和广大的文艺工作者，对《选编》资料的审阅和补充。

河南地处中原，是中华民族的文化摇篮。我们的祖先用劳动的智慧和双手创造了丰富灿烂的文化艺术成果。由于旧的社会制度和时代的局限，艺人的社会地位低贱，生活贫苦，他们的精湛艺术技能，只能靠口传身教，很少有文字记载，更没有人去给他们树碑立传。几年来，省文化志编辑室的同志，查阅了我省各大图书馆的大

量书刊、史志和档案馆的有关文献档案，又召集老艺人、专家们、文艺工作者座谈，收集了不少资料，其中一人一事有根有据的系统资料不多。但编纂一部社会主义的文化志，需要有丰富翔实的资料。因此，衷心欢迎广大的文艺工作者和知情者积极协助提供资料并踊跃的撰稿。来稿请寄河南省文化厅文化志编辑室。

该《选编》的资料是作为征求意见刊印的，请勿引用。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目 录

戏剧:

- 河南省戏楼考.....韩德英(1)
话剧在河南.....陈月英(10)
《朱仙镇明皇宫》兴衰史话.....高国屏(49)

艺术教育:

- 我所知道的东岳艺术学校.....
谢瑞阶口述、梁小岑整理(58)
开封早期的各私立艺术学校概况.....苏道生(60)
私立东岳艺术师范学校视察报告.....
张侠云、刘松年、王春元(65)

图书:

- 河南省图书馆经历战火搬迁记实.....冉 笠(68)

电影:

- 昔日的开封电影.....刘东初(77)

群众文化:

- 鲁迅谈朱仙镇木版年画.....刘 岷(87)
木版年画的发源地——朱仙镇调查史料.....刘铁华(90)
钧瓷渊源.....杨恒珊(95)
卢氏剪纸.....曹 旭(102)

曲艺:

邓华堂和他的竹板快书刘乔锡 (105)

宝丰县“十三马街书会”刘乔锡 (107)

音乐:

河南民间吹奏乐及曲牌孙 丽 (115)

舞蹈:

河南民间舞蹈概况简介王民力 (121)

木偶皮影:

漫谈河南古代木偶戏周 到 (128)

皮影戏在豫南丁嘉宝 (135)

杂技:

濮阳杂技常秉钺 (146)

河南省戏楼考

韩德英

戏曲演出活动场所，是随着戏曲艺术的产生、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并且又随着时代的前进有所变化。专门供戏曲演出活动的场所何时有之，现在还不能定论。有人说西汉时长安的“平乐观”，是中国最早的“戏楼”，而东汉洛阳的“平乐观”，便是河南的最早“戏楼”，其实并不确切。据有关记载，“平乐观”只是“汉上林苑”中的一部分。“阔十五里”，是皇帝行乐游玩的地方，虽不时有歌舞、百戏、角抵之戏演出活动，但多是供皇帝饮宴、行乐，正如曹植《名都篇》所云：“归来宴平乐，美酒斗十千”。还不能说这就是戏曲演出活动的专门场所。但据郭士星同志的《源远流长的山西戏曲》一文中说：“一九六九年，在运城县候村发掘出一座汉墓，内有陶塑绿釉百戏楼模型一件……是一座三檐三台五层四环尖顶式的高层建筑”。河南也有出土的陶戏楼，如1971年于西平县出土两座，1977年于项城老城出土四座，都是四层或三层建筑模型，还有伎乐俑在作场。这种“戏楼”也许在汉代现实生活中确实存在，作为百戏演出场所，也许仅是一种殉葬的工艺品，不过，就从现在所得到的有关文字资料看，在宋朝以前，河南还没有专供戏曲演出活动的固定场所。从北魏杨衒之的《洛阳伽蓝记》中看，当时是把寺庙当作娱乐的场所，如该书中就记有洛阳景乐寺中的这种情况：“至于大斋，常设女乐。歌声绕梁，舞袖徐转，丝管寥亮，谐妙入神”。又说：“召诸音乐，逞伎寺内，奇禽怪兽，舞扑殿庭，飞空幻惑，世所未睹。异端奇术，总萃其中。剥驴投井，植枣种瓜，须臾之间皆得食。士女观者，目乱睛迷”。在寺庙里的这种演出活动，主要

是供少数贵族享乐，一开始是不准一般群众进去观看的。后来禁令不那么严格了，一般群众也可以进去看一看了。当然也可以想见，一般群众也一定会有自己的各种演唱活动和演出场所——也许就是那种“摆地摊”了。但由于“自建义（528年）已后，京师频有大兵，此戏遂隐也”。

到隋唐时代，在寺庙里兴起一种以讲故事的形式来讲佛经道理所谓“俗讲”，人们可以比较自由地在寺庙里参与这种带有民间性质的“俗讲”活动。当时的洛阳，号称东都，音乐、歌舞、百戏盛行。隋炀帝常到芳华苑（西苑内）积翠池侧，由宫女们陪同观看百戏。每年的正月十五前后，于东都的端门外，建国门内，列为戏场，绵亘八里。唐朝的武则天也曾在洛阳搞了一个用九百人的神宫大舞，可想而知演出场所是相当大的。唐玄宗是历史上有名的“梨园皇帝”，不仅在长安没有梨园、教坊，而且还常到洛阳宴请宾客，演出歌舞，如《兰陵王》、《踏摇娘》等就是当时演出的代表节目。据《伊阳县志》载，唐玄宗还曾在洛阳举行过一次“歌舞会演”，“命三百县令、刺史各以声乐集”，“且第胜负加赏”。后唐庄宗（李存勖），也是一个喜爱戏曲的皇帝，曾亲自粉墨登场。这些演出活动当然都是在宫廷里进行的，恐怕也还没有固定的演出场所。但是唐玄宗、后唐庄宗所组织的歌舞、戏曲活动，对后世的影响却是深远的，千百年来艺人们一直是把他们作为自己的“祖师爷”来敬奉的。

有明文记载，并为大家所公认的有关戏曲演出活动的固定场所的出现，是在宋朝。这就是所谓的“瓦舍”。瓦舍亦称“瓦市”、“瓦肆”、“瓦子”。吴自牧在《梦粱录》中解释为“瓦舍者，谓其‘来时瓦合，去时瓦解’之义，易聚义散也”。“在京师，甚为士众放荡不羁之所，亦为子弟流连破坏之门”。不管对瓦舍如何解释，但它实质上就是那大型的游艺场。这种瓦舍在北宋崇宁、大观（徽宗年号）年间，即公元1102年以前，就已经在汴

梁存在了。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载，“崇、观以来”，东京就有“新门瓦子”、“桑家瓦子”、“中瓦”、“里瓦”、“州西瓦子”、“州北瓦子”，“其中大小栏勾五十余座”。“勾栏”一词在其它诗文中也曾多次出现。《庚音癸鉴》中说：“《韵书》：‘木为之，在阶际’”。《古今注》：“汉顾成庙槐树，设扶老钩栏。其始也”。唐代李颀的诗中写道：“云华满高阁，苔色上勾栏”。王建诗中也有：“风帘水阁压芙蓉，四面勾栏在水中”。《东京梦华录》中也有这样的记载：“士众通乘坐车子，如檐子样制，亦可容六人，前后有小勾栏”。可见勾栏原是一种木制的扶手栏杆。可是瓦子中的勾栏却不是这个意思了，它是指用栏杆互相勾连而围起来的演出场地，使观众相隔勾栏之外，不致妨碍演员的演出活动。如果说瓦舍是一个大型游艺场，那么勾栏就是演出活动的“舞台”了。一般的瓦舍里“可容数千人”。供观众看的伎艺也很多，有杂剧、傀儡戏、杂技、踢毬、讲史、说经书、说唱、小说、舞蹈、诸宫调、影戏、弄虫蚁、说笑话等多种表演活动。“不以风雨寒暑，诸棚看人，日日如是”。“构肆乐人，自过七夕，便搬《目连救母》杂剧，直至十五日止，观者增倍”。

宋代的汴梁相国寺内，不仅是一个民间贸易场所，而且经常有杂技及戏剧女乐在这里献艺演出。王安石的《临川集》卷十《相国寺启同天节道场行香院戏者》诗云：“侏优戏场中，一贵复一贱。心知本自同，所以无欣怨”。宋吴曾的《能改斋漫录》卷十八中，还记载了一个名叫江沔的文人，三十年中求取功名未成，“在京师，殊无聊。……游相国寺，与众书生倚殿柱观倡优”。可以说，相国寺当时已成为一个民间技艺演出的重要场所。

除此之外，在一些重要节日，在汴梁城内还要扎搭戏台（露台、乐棚），组织有皇帝亲往观看的各种艺术的演出活动。如《东京梦华录》卷第六《元宵》条中载，宣德楼“上有大牌曰‘宣

和与民同乐’”。 “下用枋木垒成露台一所，结彩栏槛……教坊钧容直、露台弟子，更互杂剧。” “万姓皆在露台下观看，乐人时引万姓山呼。” 《十六日》条中载，相国寺大殿， “前设乐棚，诸军作乐”。 “开宝、景德大佛寺等处，皆有乐棚，作乐燃灯。” “诸门皆有官中乐棚”。 “每一坊巷口，无乐棚去处，多设小影戏棚子”。由此可见，汴梁元宵节前后，露台、乐棚到处都有。卷之八《六月六日崔府君生日二十四日神观生日》条中载：“于殿前露台上设乐棚，教坊钧容直作乐，更互杂剧舞旋。

“其社火呈于露台上，所献之物，动以万数。自旱呈拽百戏，如上竿、翘弄、跳索、相扑、鼓板、小唱、斗鸡、说浑话、杂扮、商谜、合笙、乔筋骨、乔相扑、浪子、杂剧、叫果子、学像生、倬刀、装鬼、呀鼓、牌棒、道术之类，色色有之。至暮呈拽不尽。” 节目丰富多彩。

戏曲艺术的发展促进了固定剧场的建立和根据演唱需要所扎搭戏台的增多，从而又为戏曲艺术的进一步发展和提高提供了有利的物质条件。宋代已经有了专业性的剧团——戏班。王楙的《知新录》中说：“演戏而以班名，自宋‘云韶班’起。”前文中提到的“教坊钧容直”、“露台弟子”，也是专业性的戏班。这些专业性戏班的建立，又进一步促进了演员技艺的提高。要充分展现演员的表演艺术才能，又必须不断改进和提高演出场所的建设。

金元时代戏曲演出活动场所，是随着金院本、元杂剧的发展繁荣，相应地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和提高。金院本、元杂剧，不仅在所谓的“勾栏棚”里演出，而且搬上了名符其实的戏曲舞台——戏楼。一般认为，元杂剧是中国戏曲艺术走向成熟的标志，给我们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传世之作。就河南而论，曾出现了有名的“元曲八大家”，为元杂剧的繁荣作出了一定贡献。但关于当时演出状况，却很少有可供参考的资料。元杂剧《蓝采和》（全名

《汉钟离变脱蓝采和》中仅有这样一些话：“俺在梁园棚勾栏里做场”。“戏台上呼我乐名”，“再不去戏台上信口开河”。梁园即开封，这说明开封那时就有元杂剧演出的场所——勾栏棚的。关于勾栏棚里的演出情况，元代散曲作家杜善夫曾写过一首“耍孩儿”套曲《庄稼不识勾栏》，描写一个农民到勾栏里看戏的情景，绘声绘色，生动形象，可供我们参考：

“〔耍孩儿〕风调雨顺民安乐，都不似俺庄稼快活。桑蚕五谷十分收，官司无甚差科，当时许下还心愿，来到城中买心纸火。正打街头过，见吊个花绿绿纸榜，不似那答儿闹嚷嚷人多。〔六煞〕见一个人手撑着椽做的门，高声的叫‘请、请！’道‘迟来的满了无处停坐。’说道前截儿院本《调风月》，背后么末（即杂剧）敷演《刘耍和》。高声叫：‘赶散易得，难得的粧哈。’〔五煞〕要了二百钱放过咱，入得门上个木坡，见层层垒垒团圆坐，抬头觑是个钟楼模样，往下觑却是人旋窝。见几个妇女面台儿上坐。又不是迎神赛社，不住的擂鼓筛锣。〔四煞〕一个女孩儿转了几遭，不多时引出一伙，中间里一个央人货，裹着枚皂头巾，顶门上插一管笔，满脸石灰，更着些黑道儿抹。知它是如何过？浑身上下则穿领花布直裰。……。”

从这些描写看，所谓勾栏，实际上已成为一个初具规模的剧场，有椽做的大门，还有“花绿绿的纸榜”，也就是今天的“海报”之类的东西吊在门前，并有人守门并喊着请人来看戏，二百钱（一张票）即可入场。剧场里坐着看戏的人很多，钟楼模样的舞台上，演员的表演，形象生动。这确实为我们提供了了解元杂剧舞台演出活动的宝贵资料。

勾栏首先是出现在商业贸易比较发达的城市里。乡下的农民进城看到之后所产生的“新奇”之感，说明当时的乡村还没有出现如此规模的勾栏。不过从河南省一些县志中的有关记载来看，金元时代的村镇，已经出现了“戏楼”，如中牟县、新乡县、浞

池县等。这种“戏楼”一般都建在祠庙里，用于演戏祀神。它很可能就是从勾栏里“钟楼模样”的“舞台”演变而来的。这说明，金院本、元杂剧，不仅在城市勾栏里上演，而且也在民间的“戏楼”上演出了。据明魏良辅在《南词引证》中说，北曲有“翼州调”和“中州调”之分。也许这是两个不同的艺术流派。河南戏曲舞台上演唱的当然应是“中州调”了。

有文字可考的戏楼，明清时代比较多，对它的称谓也不尽相同，亦叫乐楼、戏台、歌台、舞楼、舞亭、楼台、露台、演乐台、演戏台、歌舞楼台等。这些戏楼大都是随着祠庙的修建而修建起来的。凡是比较大的祠庙，如成隍庙、东岳庙、关帝庙等，都修建有戏楼。戏楼所以会成为祠庙修建中一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是因为和演戏祀神分不开。特别是明清以来，无论城镇乡村，春祈秋报，是必演戏的。明嘉靖二十七年(1548年)所修《尉氏县志·岁时》载：“赛城之神，庙中盛设祭品，张乐男女戏剧，宴赏亦盛”；“赛东岳之神于其庙，如前仪”；“武安王关公庙赛神，如前仪”。《风俗》又载：“其乡村镇店各有神祠，春祈秋报，必用声伎”。《孟津县志》所载的明朝正德末年《重修大王庙乐楼记》说：“庙之前乐楼三楹”，为“春秋享祀歌舞之所”。《陕县志》所载《金石·明重修陕州城隍庙记》说：“创作寝宫以棲神，起乐楼以侑享帷幕供器”。《封邱县志》载《碑记·重修关王庙记》说：“嘉靖中邑民建乐楼一所北向，以容俳優鼓噪”。清康熙十八年(1679)重修《阳武县志》载《文征·府君庙》说：“拜厦者何所以列幣陈牲也，楼台者何所以歌舞侑神也”。清雍正初年，“马化龙修小南街之庙，复增县治戏楼一座，县祀马神，岁必演剧”。(《鄢城县志》)。清康乾年的莫士帅在《创建卢医庙戏楼记》中说：“尝阅毛子戏说，而知戏非古也，祀神用戏尤非古也。然而周礼大雉之制，元衣朱裳，执戈扬眉，以索室驱疫，先入谓其近于戏，则是在古为雉

者，在今即为戏。世俗祀神用戏矣。……故建庙裡祀以来，里人往往献戏”（《卢氏县志》）。如此等等，都说明了修建戏楼与演戏祀神的关系是密切的。因而，民间的戏曲演出活动，往往是借祀神而达到娱人的目的。庙多，戏楼也多（有的县城竟有四、五座），演戏的机会也多。

戏楼的建筑样式一般都是很讲究的，不仅高大壮丽，而且画梁雕栋，有的还书有对联或题词。目前，我省还有一些清代戏楼可以看到，如社旗县的山陕会馆戏楼，洛阳关林戏楼等，都是很有代表性的。它们造型美观，工艺精细。社旗县山陕会馆戏楼的石柱上有两副对联，一副是：“还将旧事从新演，聊借俳優作古人”；另一副是：“幻即是真，事态人情描写得淋漓尽致，今亦非昔，新闻旧事扮演来毫发无差”。戏楼上方题“悬鉴楼”。这显然是把戏曲当作一面镜子，其含意可谓深矣。乾隆年间考城县（已与兰封县合并为兰考县）城隍庙戏楼，现在虽已无存，但却给我们留了有关记载：“戏楼在山门上，左右便门各一楹，左便门额曰：“彰善”，右便门额曰：“瘴恶”。又载：“咸丰元年立碑记事，于山门前建戏楼一座，壮丽宏敞，题曰：‘往事重论’”。所谓“彰善”，就是表彰宣扬好的东西。所谓“瘴恶”，就是对坏的东西疾恶如仇。所谓“往事重论”，就是对历史上的人和事要拿到戏曲舞台上重新评论，从而得到彰善瘴恶的目的。还有些戏曲对联，虽不知出自何处，但也很有意义，如：“问谁入世，不谐容，泽粉涂脂，识破总非真面目；何物吓人，真恶态，磨拳擦掌，看来尽是假权威。”又如：“看不清莫嘈，请问前头高见者；站得住便罢，须留余地后人来。”如此等等，令人深思。

除戏楼之外，还有临时搭起来的高台，作为戏曲演唱的舞台。《如梦录》中就记载有明代时的开封搭台演戏事：“清明节、中元、十月朔……城内各庙会场搭台演戏，建醮修斋，大街

小巷、按时不断。”清代雍正年间河南总督田文镜，在他所发布的“文告”里，曾多次要禁止“民间搭台演戏”。如雍正三年（1725年）《严禁迎神赛会以正风俗事》中写道：“盖小民每于秋收无事之时，以及春三二月，其为神会，挨户敛钱，或扎搭高台，演唱啰戏，或扮演故事，鼓乐引神……合行饬禁”。可见，这种扎搭高台演戏是很普遍的。直到现在，农村请剧团去演出，也还有很多地方需要扎搭高台。

明清时代的戏楼或戏台上都演唱些什么戏曲剧种，有明确文字记载的很少。特别是明代，关于戏曲剧种的记载，至今尚未发现。当然在明沈宠绥等人的著作中，也曾提到“弦索”或“北曲”、“北调”之类，为北方一带的戏曲。明王世贞在《曲藻》中曾指出，周宪王（朱有燉）的杂剧本“至今中原弦索多用之。李献吉《汴中元霄绝句》云：‘齐唱宪王新乐府，金梁桥上月如霜。’盖实录也。”但“弦索”如何唱法，却无人知道了。

《如梦录》中曾记有开封周王府演唱“大戏”。“大戏”究竟指的是什么？在乡村中演唱的是什么戏？古代没有记载，至今也难以考证。明末的周亮工曾说过，在辉县褚丘因上演《西厢记》而引起当地崔、郑两姓的不满，以致“讼之官”。《西厢记》唱何种曲调？那时昆曲已广泛流行，也许就是昆曲。而广大的农村都唱昆曲恐怕是不可能。根据有关记载南方各地在明中后期兴起来的地方戏曲情况推断，河南地方戏曲也会在各地兴起、萌发，只是没有文字可证，也就难以论断。清康乾时代河南地方戏曲勃兴，记载虽不详尽，但有文字可证的也为数不少。如《河阴县志》记有康熙十八年（1679年）演唱颍（罗）戏、饶钹戏；《上蔡县志》有康熙年间知县杨廷望禁演罗腔、清戏的《禁戏详文》；乾隆十年（1745年）编修的《杞县志》中记有“迢迢、梆、弦等类”；李绿园在乾隆年间写成的《歧路灯》中，在开封演唱的剧种有昆曲、山东弦子戏、陇西梆子腔、泽州锣鼓戏、黄河

北的卷戏、梆锣卷、小唢呐、大笛嗡、郎头腔等。其它如越调、二夹弦、落子腔、花鼓戏等，虽缺少文字记载，但清代也已流行。应该说，这些戏曲剧种就是在河南戏楼及高台上经常演唱的。戏曲种类多，演唱频繁，戏楼（包括高台）就成为明清时代戏曲演唱活动的主要场地。随着时代的发展，在清末出现了茶社（戏园）、剧场。河南第一个现代式的剧场——“丰乐园”，就是清宣统年间出现在开封城里的演出场所。茶社、剧场不属本文论述范围，这里就不多谈了。

河南的戏楼有多少？现在已无法掌握准确的数字。因为历年久远，兴废多变，缺少文字记载。现在仅将有据可查的戏楼列举如下。

金、元时代

中牟县关圣庙乐楼——该县志载：县东关鹿角岡关圣庙“乐楼一座”。金大安元年（1209年）建。元至元、至大、至顺年间“相继维修”。明宏治、清顺治、康熙、乾隆、道光、同治、民国各代曾重建或重修。

浍池县昭济侯舞亭——该县志有《重修昭济侯献殿舞亭记》，元至大三年（1310年）雷豫撰书。可见舞亭在元至大前即存在。

浍池县西公庙舞楼——该县志卷七《庙记》载北厘山西公庙“舞楼三楹”。“有至元二年碑”。至元二年为南宋赵昀咸淳元年（1266年）

新乡县关帝庙舞楼——该县志卷二十四《祠祀》载：东门内关帝庙“舞楼三楹”。“元至正间建，万历、崇祯间先后重修。”

閹乡县东岳庙歌舞楼台——该县志《重修东岳庙行祠记》载：

“不知创自何代，考残碑唐开元间亦有之，历宋元末之废……祠前为钟楼，楼之北面为歌舞台……饰以丹堊（音俄），彩耀夺目”。 “时嘉靖二十六年五月吉日记。”

明 代

淮阳县城隍庙戏楼——该县志卷四《民政·坛庙》载：府城隍庙，“中门三间，上为戏楼”。明初始建。洪武、宣德、成化年间历修，清雍正年间重修。

尉氏县城隍庙乐楼——该县志卷四《建置志》载：城隍庙“乐楼三间”，明洪武二年（1369年）建，明成化、清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年间重修。

中牟县东岳庙乐楼——该县志《祠庙》载：东岳庙“乐楼一座”明初建，清康熙年间重修。

开州城隍庙乐楼——该县志《城隍庙图》上戏楼一座。查该庙系“明洪武六年同知冯朝泰重修。

西平县城隍庙乐楼——该县志《城隍庙记》中载：戏楼一座。
“自明季以及我朝（清朝），其间递为重修者，不知凡几。

延津城隍庙乐楼——该县志《重修城隍庙记》载：“乐楼一座”该记为明李戴所写。

登封县城隍庙演剧楼——该县志载：不知何时建。明正统间，清康熙、雍正间重修。

淮阳县火神庙乐楼——该县志《民政·坛庙》载：火神庙大门“南数十武为戏楼”。明始创建，清顺治、乾隆、嘉庆间重修。

灵宝县火星庙乐楼——该县志《重修大留村火星庙记》载：“乐

楼三间”。“庙自正德间，栋宇欹侧，丹青剥落……於嘉靖六年丁亥正月十一日始事，于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落成”。

通许县城隍庙戏楼——该县志《城隍庙图》上戏楼一座。查《建置志·祠庙》载：该庙为明正统间修，正德间补之，嘉靖间复修，清又“增新之”。

孟津县大王庙乐楼——该县志《重修大王庙乐楼记》载：“庙之前有乐楼三楹”。“春秋享祀歌舞之所……正德末乡人马应宿等始建之。”

卢氏县城隍庙乐楼——该县志《卢氏县重修城隍庙记》载：“乐楼转角三楹”。于明成化年间修建。

获嘉县城隍庙乐楼——该县志《祠祀》载：城隍庙于明成化间建，弘治间重修，嘉靖间改建，有乐楼一座。

淅川县火星庙演戏台——该县志《庙坛》载：火星庙于明成化间建，清道光间“移旧庙木石，重建新庙于东门内，有演戏台”。

淅川县关帝庙演剧楼——该县志《庙坛》载：关帝庙演剧楼，明成化年间建，万历间修，崇祯十六年李自成“屠城庙毁”。清乾隆年间重修，嘉庆间山峡商人“一律修整”，作为“山峡会馆”。

封邱县关王庙乐楼——该县志《重修关王庙记》载：“嘉靖中邑民建乐楼一所北向，以容俳優鼓噪，非制也。”

阌乡县真武庙舞台——该县志《武庙原图》上有“舞台”一座。真武庙为明弘治年间建，万历年间重修。

灵宝县关帝庙乐楼——该县志《重修关帝庙记》载：“乐楼”。“旧有王之庙在门内，嘉靖癸卯移置东关，殿宇森列，过着悚息。岁时祈报，倾城赴焉。”